2023年度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年10月18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6**

**第四部分 附件 20**

**第五部分 附表 10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9

二、收入决算表 109

三、支出决算表 10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9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0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09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09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09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09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09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9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0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中心以疾病预防控制工作为主，履行政府赋予的社会公共卫生服务与管理职能，担负全县各类重大传染病、慢性传染病、地方病、寄生虫病等监测、预防、控制工作，承担全县儿童计划免疫规划实施与目标人群的预防接种工作，并负责各类疫情的监测、检验、报告、信息管理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置。

## 二、机构设置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下属二级预算单位0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15,212.91万元（含年初结转和结余63.27万元），支出总计12,410.76万元，本年度结转结余2,802.15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7,245.47万元，增长90.93%；支出总计增加4,443.32万元，增长55.77%。主要变动原因是2023年本级财政返还存量资金用于相关支出、非财政疫苗临床试验项目经费增加以及中央补助的新冠专项经费增大。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收入合计15,149.6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043.38万元，占46.50%；事业收入8,106.26万元，占53.50%。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2,410.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57.17万元，占18.19%；项目支出10,153.59万元，占81.8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7,106.65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3,291.69万元，增长86.28%。主要变动原因是中央补助新冠专项经费增加，导致相应的支出增大。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106.6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3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291.69万元，增长86.28%。主要变动原因是新冠专项经费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106.6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63.26万元，占3.70%；卫生健康支出6,702.25万元，占94.31%；住房保障支出141.14万元，占1.9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7,106.65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其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3年支出决算为5.06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发放退休费和生活补助。**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支出决算为109.35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支出决算为16.44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用于退休人员职业年金做实补缴费用。**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3年支出决算为110.66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生活补助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 死亡抚恤（项）：2023年支出决算为14.88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用于抚恤金发放。**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3年支出决算为6.87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用于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2023年支出决算为1,789.78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用于保障中心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2023年支出决算为34.00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项目专项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2023年支出决算为4,280.54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用于保障中心艾滋病、结核病防治、免疫规划、疫情防控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2023年支出决算为533.94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用于除重大和基本公共卫生专项外的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3年支出决算为63.99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用于中心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支出决算为141.14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用于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257.1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022.5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234.6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9.68万元，完成预算98.40%，较上年度减少0.31万元，下降1.6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中心严格压制三公经费开支，减少公务接待和公务用车次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7.69万元，占89.8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99万元，占10.11%。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22年决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中心不存在因公出国（境）经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7.69万元，完成预算98.2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减少0.30万元，下降1.67%。主要原因是新冠疫情稳定，用于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相应减少。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9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辆，应急保障用车4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7.69万元。主要用于各业务科室下乡督导出差培训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1.99万元，**完成预算99.5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2022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是我中心一直严格压制三公经费开支，减少公务接待次数。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99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64批次，445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1.99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上级部门的各项专项工作督导接待0.92万元，检查验收接待0.45万元，以及疾控中心之间的业务交流接待0.62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我中心属于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不开支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我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中心共有车辆9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0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0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10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中心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98.12分。绩效管理情况比较理想，均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所有资金使用严格按审批程序办理、操作规范，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各项制度执行。2023年中心资金到位率100%，在使用中，我中心严格执行财务管理相关制度和中心经费管理办法规定，财务制度健全，管理规范，做到了专款专用，无贪污、截留、挪用现象。中心工作的开展，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防疫保障。提升了人民群众幸福感，财政支出合理、规范。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10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均按年初设定目标执行完成，通过预防性体检及卫生检测成本项目支出的各项工作开展，有效降低了各类公共场所从业人员传染病传播风险，减少了水质卫生、医疗机构消毒质量等卫生安全隐患，及时发现了劳动者人群职业病损害，减少社会负担促进了企业和社会经济良性发展，通过指导全县重点疾控工作，提升了整体疾病防控能力和水平；减少人与人之间的传播，减少医疗资源的浪费；推动复工复产复业、带动健康产业发展、拉动经济快速回升；保障竹城人民的生命安全，使居民安居乐业。

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23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艾滋病””传染病”“环境监测和消杀”“麻风病”“美沙酮”等10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艾滋病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420.38万元，执行数为420.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最大限度减少艾滋病新发感染；全县无注射吸毒传播和母婴传播，有效控制性传播，最大限度发现和治疗感染者及病人，进一步降低病死率，逐步提高感染者和病人生存生活质量，不断减少社会歧视，将我县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具体为完成全县督导考核和目标考核全覆盖；推动落实在落实艾滋病防治“双下沉”工作中做到精准筛查、精准转介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由于财政资金困难，项目资金到位不及时，导致项目无法按时开展，对艾滋病防治造成极大影响，甚至造成疫情反弹。下一步改进措施：下年根据国家政策和环境因素及时调整年初预算相关目标，财政局等及时安排拨付性病艾滋病防治项目资金。

（2）传染病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霍乱监测、报告，且未发现相关主要问题。

（3）环境监测和消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50万元，执行数为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完善了“政府组织领导、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重大疾病防治机制，基本掌握大竹县城区病媒生物种群构成、密度、季节消长规律，按省市《病媒生物监测方案》及县爱卫会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要求，全面落实了“四害”密度监测、病媒生物控制工作，且未发现相关主要问题。

（4）结核病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3万元，执行数为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加大结核病患者发现力度，对门诊结核病患者开展规范抗结核治疗，提高患者规范服药率从而达到降低结核病的传播和流行，指导各医疗卫生单位做好辖区病人的管理以及追踪督导工作，定期开展结核病防治知识宣传提高大众对结核病核心知识知晓率。收集整理结核病疫情资料，提出防治规划，培训基层防痨人员，指导考核基层结核病归口管理和完成结核病防治项目任务，且未发现相关主要问题。

（5）结核筛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30万元，执行数为1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每年开展重点人群结核病筛查，确保初一、高一和高三学生及幼托机构入园和小学入学学生等重点学生群体结核病筛查率达100%，早发现、早治疗结核病，保障学生顺利升学、学习和学校正常教学秩序，杜绝学校结核病聚集性疫情的发生发展，且未发现相关主要问题。

（6）麻风病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3万元，执行数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麻风病线索调查报告率100%；麻风病按规定随访到位率100%；麻风病治愈存活者监测率100%,麻风病密切接触者监测率100%，且未发现相关主要问题。

（7）美沙酮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满足服药人员需求。降低了毒品危害，有效遏制了艾滋病蔓延，减少了吸毒引发的治安刑事案件，且未发现相关主要问题。

（8）免疫规划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44万元，执行数为14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国家扩大免疫，为0—6岁适龄儿童开展常规接种，保证新生儿童乙肝首剂接种率和及时率达国家标准，且未发现相关主要问题。

（9）新冠防控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3263.07万元，执行数为3263.0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进行新冠肺炎疫情监测、疫情处置及协查处置，未发现相关主要问题。

（10）预防性体检及卫生检测成本支出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300万元，执行数为3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贯彻落实《传染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对全县从业人员和劳动者开展预防性健康体检，对各类场所开展卫生监测，为预防和控制传染病疫情，防治职业病的产生发展等提供支撑，促进各企业、县内经济和社会良性发展，且未发现相关主要问题。

（11）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0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10个项目均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10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2023年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及报告见第四部分附件。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本单位退休人员经费、生活补助及抚恤金等。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保险费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应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指反映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及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8.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9.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0.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1.“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2.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是一级预算财政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中心下设行政办公室、党建办、业务质量管理科、财务后勤科、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科、传染病预防与控制科、免疫规划科、地方病寄生虫病预防与控制科、公共卫生健康危害因素控制科、性病艾滋病防治科、综合门诊部（结防所）、检验科、美沙酮药物维持治疗门诊、慢病非传染性疾病预防控制科14个业务科室。

（二）机构职能

中心以疾病预防控制工作为主，履行政府赋予的社会公共卫生服务与管理职能，担负全县各类重大传染病、慢性传染病、地方病、寄生虫病等监测、预防、控制工作，承担全县儿童计划免疫规划实施与目标人群的预防接种工作，并负责各类疫情的监测、检验、报告、信息管理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置。

（三）人员概况

截止2023年末我中心事业编制数为124人。财政供养人数为173人，其中：在职在编117人，退休56人。由于近年工作量的增加和人员流动性较大，为保证各项业务工作的正常运转，我中心编外聘用人员3人，劳务派遣15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2023年度我中心收入总计15,212.9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据为7,043.38万元，事业收入决算数据为8,106.26万元，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据为63.27万元。一是财政拨款收入7,043.38万元中，基本支出为2,193.90万元，项目支出为4,849.48万元。其主要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8.4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643.8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41.14万元。二是事业收入8,106.26万元中，疫苗药品支出专项收入为3,366.78万元，疫苗临床试验项目收入为4,739.48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我中心疫苗药品款的支付以及临床试验项目的工作开展。

（二）支出情况

中心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在县财政、审计的监督和指导下，坚持以财经法律、法规为准绳，认真贯彻落实各项财经制度，紧扣全年工作目标和要求，圆满完成了当年目标任务。2023年度我中心支出总计12,410.7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年决算数据为7,106.65万元（含年初财政结转结余63.27万元），事业支出决算数据为5,304.11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中：人员经费开支2,022.57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开支234.60万元，项目经费开支4,849.48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63.2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702.2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41.14万元；事业支出中：疫苗药品支出专项支出为3,366.78万元，疫苗临床试验项目支出为1,937.33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我中心疫苗药品款以及临床试验项目中的相关开支。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2023年度我中心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据为7,043.38万元，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决算数据为63.27万元，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据为7,106.65万元（含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63.27万元），当年财政拨款无资金结转结余；事业收入决算数据为8,106.26万元，事业支出决算数据为5,304.11万元，非财政资金结转2,802.15万元，主要用于后期疫苗药品款的支付以及疫苗临床试验项目工作开展。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53.31分）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中心以“部门职责+项目工作”为依据，完成了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的编制。中心按照人员基本保障、业务运转正常、经办工作有创新的原则，同时结合各项具体业务工作和年初工作计划，对部门预算进行支出控制，并实施相应的预算执行管理，做到了把预算落实到工作的具体环节上,保证了绩效目标的实现。在履职效能、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金管理、采购管理方面具体分析如下：

1.履职效能15分，自评15分。

我中心在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选定了3个年初核心职能目标，目标1结核筛查覆盖率达到100%；目标2免疫规划类疫苗接种率≥90%；目标3抗病毒治疗成功率≥93%。目前三项核心指标均已完成，每项指标设定5分，故得3\*5=15分。

2.预算管理21分，自评19.31分。

1. 预算编制质量：我中心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按要求编制年初部门预算，年初预算编制科学和准确，无预算偏离度，该项自评8分。
2. 单位收入统筹：我中心无自有收入年初预算数，故不适用此项指标。
3. 支出执行进度：我中心1至6月预算执行数为4,,471.90万元，占全年预算执行进度的63.49%，1至10月预算执行数为5,181.25万元，占全年预算执行进度的73.56%，不存在支出预警金额和支出违规金额，根据公式（1至6月预算执行数4,471.90÷（部门预算数7,043.38×50%）×2）+（1至10月预算执行数5,181.25÷（部门预算数7,043.38×83.33%）×2）=4.31分，故该项自评4.31分。
4. 预算年终结余：我中心部门整体财政拨款年终预算无结余，该项自评2分。
5. 严控一般性支出：我中心一般性支出财政拨款年初预算和执行均较上年压减，一般性支出财政拨款年初预算较上年约压减7%，一般性支出财政拨款预算执行较上年约压减6%，基础分值得2分，加分项得3分，故该项自评5分。

3.财务管理10分，自评10分。

（1）财务管理制度：我中心部门已制定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并落实在各项工作中，该项自评4分。

（2）财务岗位设置：我中心根据财务管理制度，合理设置财务工作岗位，明确职责权限并严格实行不相容岗位分离制度，该项自评2分。

（3）资金使用规范：项目资金按照政府会计制度设专账进行核算，并做到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由专项资金管理科室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项目实施方案负责实施，资金使用和支付，需按中心支付程序进行会签。项目财务管理严格依法依规，做到公开公平公正，按规定使用资金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围绕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岗位设置、资金使用规范进行绩效分析，该项自评4分。

4.资产管理3分，自评3分。

（1）人均资产变化率：因无法与省行政事业单位人均资产变化率和增长率进行比较，故不适用此项指标。

（2）资产利用率：因无法与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平均值进行比较，故不适用此项指标。

（3）资产盘活率：我中心两年均无闲置资产，该项自评3分。

5.采购管理6分，自评6分。

（1）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我中心部门严格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管理办法，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该项自评3分。

（2）采购执行率：我中心2023年无政府采购预算，该项自评3分。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35分）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10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4,353.45万元，1—12月预算执行4,353.45万元，总体进度为 100 %，无预算结余。

1.项目决策12分，自评12分。

（1）决策程序：我中心部门预算项目设立严格按规定履行评估论证、申报程序，项目金额超过100万均都进行了事前评估程序，该项自评4分。

（2）目标设置：我中心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的资金量相匹配，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与预算相匹配，该项自评4分。

（3）项目入库：我中心积极配合财政要求完成部门预算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入库，该项自评4分。

2.项目执行12分，自评12分。

（1）资金执行同向：部门预算项目实际列支内容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相符，不存在夸大或偏离绩效目标，该项自评4分。

（2）项目调整：部门预算项目与执行基本一致，不存在目标调整，该项自评4分。

（3）执行结果：我中心在年底全部完成项目的预算执行，无预算结余，该项自评4分。

3.目标实现11分，自评11分。

（1）目标完成：我中心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均完成，其中艾滋病咨询检测达314人/年，对县内接害用人单位的接害劳动者进行职业健康检查达5,000人次，完成公共场所、食品从业者等各类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体检达20,000人次，辖区内所有初一、高一和高三学生结核病筛查达30,000人次，性病门诊干预达179人/年，该项自评4分。

（2）目标偏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一致，不存在偏离度，该项自评4分。

（3）实现效果：部门预算项目均完成了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其中社会效益指标中公众对结核病防治核心知识知晓率达到85%，可持续影响指标中有效控制重大传染病、慢性疾病、疫情的发展达到100%，该项自评3分。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我中心部门2023年度不涉及国有资本、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债券资金、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等重点领域的，故不展开分析。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1）预算挂钩：中心建立了内设机构与绩效挂钩制度，将年初预算执行情况反馈给中心各内设机构，对各部门的业务工作进行年终考核。

（2）自评公开：我中心严格遵守信息公开相关法律法规，2023年部门决算和2024年预算编制情况在县财政部门批复后，及时在大竹县政务信息公开网站上对外公开，接受社会监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及其他按要求应公开的绩效信息均按要求对外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3）问题整改：中心针对部门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及时进行调整解决，且将绩效管理结果应用于完善政策、改进管理、预算挂钩。

（4）应用反馈：中心在2023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中，从目标、执行、完成、效益、满意度等方面既全面又有着重点进行了认真分析，总结经验、查找差距、分析原因，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并应用于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绩效监控，总体来说部门整体目标绩效完成情况良好。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中心在2023年度较好地执行了预算管理以及资金支出，全面实现了全年预算目标，并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照自评得分为88.31分，剔除不适用指标10分即总分为90分，经换算最终得分88.31/90\*100=98.12分。

（二）存在问题

一是中心通过2023年绩效自评工作中发现资金执行效率方面有待加强；二是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任务重，专业性较强，而我中心相关专业人才不足，也未设置相关绩效管理科室专门负责此项工作；三是涉及预算绩效管理的各业务科室和财务科对绩效管理工作经验不足，配合度还不够契合，缺少绩效管理工作方面系统性的学习，只能在探索中前进。

（三）改进建议

一是预算资金使用计划性有待加强，完善用款计划管理，更科学合理的编制资金使用计划，进一步细化收支明细，按项目、按时间、按进度支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二是加强财政部门的沟通与衔接，推动财政资金及时到位；三是进一步优化预算绩效管理机构设置并加强人才队伍培养。

附表1

|  |
| --- |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2023年度） |
| 单位：万元 |
| 部门名称 |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 资金总额 | 财政拨款 | 其他资金 |
| 7106.65 | 7106.65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 应用于2023年开展疾病预防控制相关业务工作，达到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维持中心各项业务工作良好运转，履行全县疾病预防与控制、应急预警与处置等职能，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防疫保障，提高全县人民健康水平和生命质量，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目标。 |
| 年度主要任务 | 任务名称 | 主要内容 |
| 强化管理职能，提升业务技能 | 科学防控，传染病疫情维持低水平，重点突破，重大疾病防控强力推进；规范服务预防接种保持高水平，强化防治，地方病与寄生虫防治能力全面提升；综合防治，慢性病防治稳步推进；扩大覆盖，卫生监测与体检工作有序开展；全民参与，爱国卫生巩固工作持续开展；扩大宣传，健康教育与促进工作全面落实。 |
| 强化人文建设，提高服务水平 | 强化人文建设，提高服务水平。 |
| 强化思想建设，紧抓党建工作 | 注重学习教育，夯实理论基础；加强党员队伍管理，严格党员管理和教育，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注重活动载体，激发党建活力。 |
| 强化应急处置，全力抗击疫情 | 闻令而动，科学部署抢抗“疫”主动权，严格落实新冠肺炎防控策略，全力保障新冠肺炎防控工作需要。 |
| 年度绩效指标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性质 | 绩效指标值 | 绩效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艾滋病咨询检测 | = | 314 | 人/年 | 8 | 916 |
| 对县内接害用人单位的接害劳动者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 ≥ | 2800 | 人次 | 8 | 2996 |
| 完成公共场所、食品从业者等各类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体检 | ≥ | 20000 | 人次 | 8 | 20550 |
| 辖区内所有初一、高一和高三学生结核病筛查 | ≥ | 25000 | 人次 | 5 | 26936 |
| 性病门诊干预 | = | 179 | 人/年 | 8 | 314 |
| 质量指标 | 结核筛查覆盖率 | ≥ | 99 | % | 6 | 99.25 |
| 抗病毒治疗成功率 | ≥ | 93 | % | 6 | 97.11 |
| 免疫规划疫苗达国家标准 | ≥ | 90 | % | 6 | 90 |
| 时效指标 | 霍乱病例报告时限 | ≤ | 2 | 小时 | 5 | ≤2 |
| 各项工作任务在12月底完成 | = | 100 | % | 5 | 100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众结核病防治 核心知识知晓率 | ≥ | 85 | % | 5 | 85.3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有效控制重大传染病、慢性疾病、疫情的发展 | = | 100 | % | 5 | 100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对预防接种的满意度调查满意度 | ≥ | 90 | % | 5 | 90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艾滋病监测与检测 | = | 164 | 万元 | 5 | 164 |
| 结核工作筛查试剂成本 | ≥ | 100 | 万元 | 5 | 100 |

附件2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艾滋病）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大竹县2023年艾滋病防治工作计划》（竹防艾办报〔2023〕2号）和《2023年大竹县艾滋病防治工作重点任务》（竹府办函〔2023〕47号）等文件要求，并结合我县艾滋病疫情形势，深入推进艾滋病防治工作，进一步完善艾滋病防治工作机制，加强各级政府组织领导、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防治机制,全面落实政府主导、监测与检测、宣传教育与政策倡导、综合干预、综合管理及关怀救治以及项目管理等各项艾滋病预防控制措施；项目覆盖全县31个乡镇及街道，受益人群包括全县大众人群、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及病人、暗娼及男同等人群。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在编制年初预算中按照预算项目支出相关程序进行项目支出连续申报，并经财政局及人代会进行审核批复后，在年初进行项目预算资金下达。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中心项目资金管理遵循科学设立、规范管理，严格审批、权责明确原则。项目资金按照政府会计制度设专账进行核算，并做到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由专项资金管理科室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负责实施，资金使用和支付，需按中心支付程序进行会签。项目财务管理严格依法依规，做到公开公平公正，按规定使用资金，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预算数基本一致。

最大限度减少艾滋病新发感染；全县无注射吸毒传播和母婴传播，有效控制性传播，最大限度发现和治疗感染者及病人，进一步降低病死率，逐步提高感染者和病人生存生活质量，不断减少社会歧视，将我县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具体为完成全县督导考核和目标考核全覆盖；推动落实在落实艾滋病防治“双下沉”工作中做到精准筛查、精准转介工作；初高中学校100%落实宣传教育工作；党校和教师进修校开展艾滋病防治政策知识培训；单阳家庭配偶传播率下降到2.5%以下，孕产妇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检测率达98%以上，孕期检测率达90%以上，孕早期检测率达85%以上，感染孕产妇孕早期用药率达95%以上，感染孕产妇所生婴儿抗病毒用药率达100%，母婴阻断成功率达100%。符合治疗条件的感染者和病人抗病毒治疗覆盖率达95%，接受抗病毒治疗的感染者和病人治疗成功率达95%。实施重点人群检测，全年常住人口HIV抗体检测覆盖率达45%以上，院外主动检测人群检测达10万人次以上。以上目标均按计划完成。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各项艾滋病防治工作有序开展并保质保量完成，资金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用于艾滋病检测监测、重点人群防治宣传、预防经性传播专项打击、吸毒人群干预（针具交换、美沙酮维持治疗）、预防艾滋病母婴传播、性病门诊干预服务、“三线一网底”机制建设及工作运行、感染者及病人随访管理、抗病毒治管理、中医治疗、工作督导与目标管理以及丙肝哨点监测等工作领域。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省市县文件要求，为了深入推进艾滋病防治工作，全面落实政府主导、监测与检测、宣传教育与政策倡导、综合干预、综合管理及关怀救治以及项目管理等各项艾滋病预防控制措施；设置一下项目目标。

1.数量指标：指标1：艾滋病自愿咨询检测人数年度目标314；指标2：常住人口HIV抗体筛查覆盖率年度目标为30.00%；指标3：性病门诊干预人数年度目标179人；指标4：暗娼干预年度考核目标为88人；指标5：男同干预年度指标60人；指标6：抗病毒治疗比例年度目标95%。

2.质量指标：指标1：高危人群月均干预比例年度目标为90%及以上；指标2：艾滋病感染者/病人随访检测比例年度目标90%及以上；指标3：感染者配偶/固定性伴HIV抗体检测率年度目标为85%及以上；指标4：抗病毒治疗成功率年度目标为93%及以上；指标5：艾滋病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抗病毒用药比例为100%；指标6：母婴阻断成功率年度目标为100%。

2023年各项指标均已完成，我县艾滋病防治效果达到预期目标，艾滋病疫情处于低流行水平，2023年新报告病例104例，在开展全民健康体检的情况下，与上年同比增加1.96%，存活数全省区县排名由2022年的34位下降至36位。目标人群艾滋病防治意识提高，均在95%以上；艾滋病感染者生存生活质量较好。截止2022年12月31日，项目按时、按质完成，投入与产出相符预期，严格按照项目管理制度执行，各项艾滋病防治措施落实到位。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确保能够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开展项目工作，各项目指标如期完成。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

（三）评价选点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四）评价方法

我中心根据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进行项目年终自评。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

1.项目决策。项目规划按照中央、省市要求，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在编制年初预算中按照预算项目支出相关程序进行项目支出连续申报，并经财政局及人代会进行审核批复后，在年初进行项目预算资金下达。

2.项目管理。中心项目资金管理遵循科学设立、规范管理，严格审批、权责明确原则。项目资金按照政府会计制度设专账进行核算，并做到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由专项资金管理科室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负责实施，资金使用和支付，需按中心支付程序进行会签。项目财务管理严格依法依规，做到公开公平公正，按规定使用资金，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预算数基本一致。

3.项目实施。项目组织实施由性艾科负责，财务、党建办等进行监督管理，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公示等情况由财务后勤科、党建办执行或监督。

4.项目结果。

（1）数量指标：指标1：艾滋病自愿咨询检测人数年度目标314人，实际完成916人次；指标2：常住人口HIV抗体筛查覆盖率年度目标为30.00%，实际完成51%；指标3：性病门诊干预人数年度目标179人，实际完成324人；指标4：暗娼干预年度考核目标为88人，实际完成157人；指标5：男同干预年度指标60人，实际完成155人；指标6：抗病毒治疗比例年度目标95%，实际完成98.6%。

（2）质量指标：指标1：高危人群月均干预比例年度目标为90%及以上，实际完成100%；指标2：艾滋病感染者/病人随访检测比例年度目标90%及以上，实际完成96%；指标3：感染者配偶/固定性伴HIV抗体检测率年度目标为85%及以上，实际完成96.99%：指标4：抗病毒治疗成功率年度目标为93%及以上，实际完成97.11%；指标5：艾滋病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抗病毒用药比例为100%，实际完成100%：指标6：母婴阻断成功率年度目标为100%，实际完成100%。

2023年各项指标均已完成，我县艾滋病防治效果达到预期目标，艾滋病疫情处于低流行水平，2023年新报告病例104例，在开展全民健康体检的情况下，与上年同比增加1.96%，存活数全省区县排名由2022年的34位下降至36位。目标人群艾滋病防治意识提高，均在95%以上；艾滋病感染者生存生活质量较好。截止2023年12月31日，项目按时、按质完成，投入与产出相符预期，严格按照项目管理制度执行，各项艾滋病防治措施落实到位。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

1.民生保障

项目资金分配体现区域均衡性；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及时按标准兑现情况；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达百分百。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

根据分级评价法，评价艾防工作成效，抗病毒治疗覆盖率、抗病毒治疗成功率等指标是否达标，差分值比率为0，较差为0.3，一般为0.6，较好为0.8，好为1。自评16分。

四、评价结论

按照项目文件要求，我单位已将项目资金及目标完成情况纳入绩效自评范围，认真组织了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实现项目自评全覆盖。为保证项目实施质量及效果，我单位对项目各项工作落实情况进行了复核，包括项目进度、项目指标完成情况、项目资金支出及管理、项目实施后的收益及影响等。经复核，项目按时按质完成、项目资金支出合法合规，取得良好收益。

五、存在主要问题

由于财政资金困难，项目资金到位不及时，导致项目无法按时开展，对艾滋病防治造成极大影响，甚至造成疫情反弹。

六、改进建议

财政局等及时安排拨付性病艾滋病防治项目资金。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2.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100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市（州）本级、县（市、区）、省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项目名称 | 艾滋病 |
| 预算单位 |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 项目类型 | 医疗卫生类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 | 2023年预算大本、竹财社【2023】121号 |
| 资金管理办法 | 川卫办疾控便函【2023】4号 |
|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县级配套资金 |
| 使用范围 | 用于艾滋病防治专项 |
| 申报（补助）条件 | 按财政要求进行申报 |
| 项目起止年限 | 长期性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420.38 |
|  其中：财政拨款 | 420.38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应用于2023年，开展艾滋病防治工作督导考核和目标考核及艾滋病防治措施落实，质量考评，达到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提高艾滋病感染生存生活质量的目标。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男同干预 | ≥ | 60 | 人/年 | 2 | 155 |
| 艾滋病抗病毒治疗比例 | ＝ | 95 | % | 5 | 98.6 |
| 常住人员检测覆盖率 | ≥ | 30 | % | 5 | 51 |
| 艾滋病咨询检测 | ＝ | 314 | 人/年 | 5 | 916 |
| 性病门诊干预 | ＝ | 179 | 人/年 | 2 | 324 |
| 暗娼干预 | ≥ | 88 | 人/年 | 2 | 157 |
| 质量指标 | 抗病毒治疗成功率 | ≥ | 93 | % | 4 | 97.11 |
| 艾滋病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抗病毒用药比例 | ≥ | 100 | % | 3 | 100 |
| 母婴阻断成功率 | ＝ | 100 | % | 4 | 100 |
| 高危人群检测比例 | ＝ | 100 | % | 4 | 100 |
| 艾滋病规范化随访检测比例 | ＝ | 90 | % | 4 | 96 |
| 感染者配偶/固定配偶HIV抗体检测率 | ≥ | 85 | % | 4 | 96.99 |
| 时效指标 | 完成各项考核指标时限 | 定性 | 2023年12月底前完成 |  | 2 | 各项指标在规定时限内完成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艾滋病感染者生存生活质量提高 | 定性 | 中长期 |  | 6 | 抗病毒治疗成功率保持较高水平，达到96.64% |
| 各类目标人群艾滋病防治意识提高 | 定性 | 中长期 |  | 6 | FSW人群（99.33%）DUS人群（98.51%）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 | 定性 | 艾滋病处低流行水平 |  | 10 | 2023年新报告病例104例，在开展全民健康体检的情况下，与上年同比增加1.96%，存活数全省区县排名由2022年的34位下降至36位。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目标人群对艾滋病防治服务民生工作满意 | 定性 | 目标人群获得艾滋病防治服务的可及性 |  | 2 | 国家“四免一关怀”政策得到有效落实，目标人群均能享受免费的自愿咨询检测、抗病毒治疗、母婴阻断、艾滋病致孤儿童免费上学，愿意申请的均纳入了低保。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艾滋病综合管理与关怀救治 | ＝ | 58 | 万元 | 4 | 58 |
| 艾滋病综合干预 | ＝ | 70 | 万元 | 3 | 70 |
| 艾滋病宣传干预 | ＝ | 52 | 万元 | 3 | 52 |
| 艾滋病监测与检测 | ＝ | 164 | 万元 | 4 | 164 |
| 社会动员 | ＝ | 18 | 万元 | 2 | 18 |
| 项目督导与管理 | ＝ | 22 | 万元 | 2 | 22 |
| 探索新模式 | ＝ | 16 | 万元 | 2 | 16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传染病）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霍乱是由霍乱弧菌引起的急性肠道传染病。以发病急，传播快，波及范围广为特征，是《国际卫生条例》规定的国际检疫传染病之一，也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规定强制管理的甲类传染病之一（甲类传染病只有2种，为鼠疫、霍乱，因此霍乱也称为“二号病”）。它可以引起散发、流行、暴发、甚至世界性大流行，不仅危害人民健康，而且影响人民正常的生活、生产、旅游、经贸、交通运输，甚至社会安定。

1995年7月，我县首次暴发霍乱疫情，因当时的东柳乡一外出务工者感染霍乱弧菌，返家为其父操办寿宴引发，波及当时的朝阳、余家、城东、清水、民主、莲印、竹北乡及竹阳镇，发病78例。在省地专家组指导下，10 日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无一人死亡。1996年7月，周家镇双渔村发生霍乱病疫情，波及邻近1乡，7日内控制疫情院。随后我县每年开展霍乱监测工作。

2023年按《达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加强霍乱等肠道传染病防控工作的通知》（达市疾控函〔2023〕83号）文件要求，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传染病防治人员安全防护的意见》（国办发〔2015〕1号）文件中“要将传染病防治所需必要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及时足额拨付”精神，在编制年初预算中按照预算项目支出相关程序进行项目支出申报，经财政局及人代会进行审核批复后，在年初进行项目预算资金下达。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二号病（霍乱）的监测采样、霍乱样品检测、霍乱疫情处置、应急物资储备等。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二号病项目（霍乱监测项目）实施目的：及时发现霍乱病例，早期识别暴发疫情，加强流行病学调查与处置工作，防止疫情扩散；掌握霍乱疫情菌株的生物学特征和耐药性变化监测菌型变迁；掌握霍乱弧菌引起的腹泻病例的发病情况、病原构成及临床特征，指导霍乱的防治工作；了解引起霍乱流行的危险因素，为制定有针对性的公共卫生防控措施提供依据。

二号病项目（霍乱监测项目）主要内容是：一是病例报告，对发现的霍乱病例2小时内进行报告；二是暴发疫情，对暴发疫情在2小时内报告，并进行规范调查和处理；三是霍乱监测，5—10月开展以腹泻病人(每月不低于15份)，餐饮旅游等重点人群(每月不低于8份)，自来水、江河水、井水(每月不低于3份)，城镇污水(每月不低于2份)，甲鱼、牛蛙贝类、鱼类等(每月不低于5份，其中1份水产品涂抹样品应至少包括水产品的腮部、肛门和体表3处的涂抹拭子)为主霍乱监测工作，若测到阳性标本，要第一时间组织专家进行风险评估，科学分析研判风险，并快速实施控制措施、四是应急物资储备。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由专项资金管理科室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负责实施。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按照项目要求，设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三个分层指标，需根据项目特性自行插行设定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按项目要求及时开展自评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评价，了解项目进展情况，判定项目是否按要求开展；了解项目资金到位、使用情况，判定是否符合项目规定；及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以便及时整改，为后续项目实施提供科学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监测任务完成情况、疫情报告及处置情况及应急物资储备情况；评价重点是监测任务完成情况。

（三）评价选点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四）评价方法

根据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进行项目年终自评。

（五）评价组织

以中心账务后勤科牵头，各科室自评为主，账务后勤科审核、汇总、上报。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

1.项目决策

中心项目资金设立、审批、资金投向等方面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上级要求执行，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

2.项目管理

二号病项目（霍乱监测项目）管理遵循科学设立、规范管理，严格审批、权责明确原则。项目资金按照政府会计制度设专账进行核算，并做到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由专项资金管理科室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负责实施，资金使用和支付，需按中心支付程序进行会签。项目财务管理严格依法依规，做到公开公平公正，按规定使用资金，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预算数基本一致。

3.项目实施

二号病项目资金计划10万，主要用于霍乱培训、监测采样、霍乱样品检测、霍乱疫情处置应急物资储备等，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4.项目结果

二号病项目按月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

二号病项目资金分配科学合理、均衡公平；支持二号病监测符合管理要求；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及时按标准兑现；二号病项目开展可以及时发现霍乱病例，早期识别暴发疫情，早期处置，防止疫情扩散，减少感染病例，降低治疗费用，减少社会恐慌，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同时掌握我县霍乱疫情菌株的生物学特征，监测菌型变迁规律；掌握我县霍乱弧菌引起的腹泻病例的发病情况、病原构成及临床特征，指导霍乱的防治工作，为制定有针对性的公共卫生防控措施提供依据。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

2023年全县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未发现和报告霍乱病例；5—10月全县采集、检测各类样品912份，采样数超过市级方案要求，均未检出霍乱弧菌。其中全县34个腹泻监测医院全部开展监测，共采集腹泻病人粪便样本502份，占监测样品数的55.04%；重点人群监测采样300份，占监测样品数的32.90%；采集自来水、江河水、井水、塘水、城镇污水等样品34份，占监测样品数的3.73%；海、水产品监测采样76份，占监测样品数的8.33%。

采取实物和合同储备相结合的方式，储备了满足30天满负荷运转需要的应急物资。

四、评价结论

二号病项目专项资金使用规范，按月有序开展工作，按质按量地完成了监测任务，自评分100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随着对霍乱的深入认识，尤其是有效的治疗药品研发成功，导致世界上的霍乱发病率下降，我县多年无霍乱病例发生，也未监测到有受霍乱弧菌污染的海水产品流入我县，加之近年新冠疫情，因此各级各部门、以及群众在思想上对霍乱防控工作存在重视不够、麻痹大意。

六、改进建议

提高认识，加强监测，落实各项防控措施，避免霍乱疫情输入我县，发生输入疫情后能及时发现、及时处置，防制疫情蔓延。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2.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100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市（州）本级、县（市、区）、省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项目名称 | 传染病 |
| 预算单位 |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 项目类型 | 医疗卫生类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 | 竹财预【2023】8号 |
| 资金管理办法 | 《达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加强霍乱等肠道传染病防控工作的通知》 |
|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达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加强霍乱等肠道传染病防控工作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传染病防治人员安全防护的意见》 |
| 使用范围 | 用于二号病（霍乱）的监测采样、霍乱样品检测、霍乱疫情处置、应急物资储备 |
| 申报（补助）条件 | 按财政要求进行申报 |
| 项目起止年限 | 长期性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10 |
|  其中：财政拨款 | 10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及时发现病例，防制蔓延，减少病例，减少治疗费用；早期识别疫情，防制疫情蔓延；避免疫情造成的恐慌，维护社会稳定。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监测任务 | ≥ | 174 | 份 | 20 | 912 |
| 储备应急物资等 | = | 30 | 天 | 10 | ≥30 |
| 质量指标 | 霍乱疫情规范处置率 | = | 100 | % | 5 | 100 |
| 霍乱病例报告及时率 | = | 100 | % | 5 | 100 |
| 时效指标 | 霍乱病例报告时限 | ≤ | 2 | 小时 | 10 | 2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是否能及时发现并减少病例，减少治疗费用 | 定性 | 能及时发现并减少病例，减少治疗费用 |  | 10 | 完成 |
| 社会效益指标 | 是否能早期识别疫情，防制疫情蔓延，避免恐慌 | 定性 | 能早期识别疫情，防制疫情蔓延，避免恐慌 |  | 10 | 完成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县区域群众满意度 | 定性 | 为县区域群众带来社会稳定 |  | 10 | 完成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县城区内监测租车每次费用 | = | 6 | 次/年 | 10 | 6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环境监测和消杀）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按照全国爱卫会下发的《国家卫生城市和国家卫生县标准》和《国家卫生城镇评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国家卫生县和病媒生物密度每3年复审一次，其中4项病媒生物（鼠、蚊、蝇、蟑螂）密度达标是国家卫生县复审的前提条件，因此开展病媒生物密度监测和鼠蚊蝇蟑螂消杀灭十分必要并具重要意义。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及主要内容：2023年2月大竹县顺利通过病媒生物防制达标复审验收，2024年应申请国家卫生县复审。因此我县病媒生物防制工作需建立长效机制，在编制年初预算中按照预算项目支出相关程序进行项目支出连续申报，并经财政局及人代会进行审核批复后，在年初进行项目预算资金下达。

主管部门职能：环境监测和消杀工作由政府组织领导、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重大疾病防治机制。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环境监测和消杀项目实施多年，每年均有详尽的实施方案，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完整，落实到位。通过环境监测和消杀，掌握大竹县城区病媒生物种群构成、密度、季节消长规律，按省市《病媒生物监测方案》及县爱卫会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要求，全面落实“四害”密度监测、病媒生物控制工作，有效防治各类鼠传疾病和虫媒传染病的发生，巩固“国卫”创建成果。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本项目工作预算全面、无漏项，根据历年消杀次数和监测频次预算药品数量及器材用量，避免浪费，同时通过督导可发现并解决存在的问题，推广先进高效的措施，达到提高预算使用效率的目的。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2023年主要目标任务：鼠、蟑螂密度监测1—12月每月各一次，全年各12次；蚊密度监测4—11月每月一次，全年共8次；蝇密度监测3—11月每月一次，全年共9次；春季、秋季灭鼠每年各一次，全年共2次；蚊、蝇、蟑螂消杀活动5—10月每月1次，全年共5次。截止2023年12月31日已按时按量完成项目实施进度。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督促项目推进进度，落实民生保障。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通过本项目工作的实施涉及资金能够按照预定的分配方案准确、及时地拨付到各个活动环节。资金的使用遵循了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和审批流程，无资金闲置或浪费的情况，分配比例合理，媒生物密度高低、消杀灭开展情况等关键指标得到了显著改善。项目资金对提高环境监测和消杀服务的可及性和质量产生了积极影响。

（三）评价选点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四）评价方法

我中心根据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进行项目年终自评。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

中心项目资金管理遵循科学设立、规范管理，严格审批、权责明确原则。项目资金按照政府会计制度设专账进行核算，并做到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由专项资金管理科室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负责实施，资金使用和支付，需按中心支付程序进行会签。项目财务管理严格依法依规，做到公开公平公正，按规定使用资金，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预算数基本一致。

1.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

本项目由县爱卫会统筹协调，县疾控中心具体承办，各部门各单位积极参与。县疾控中心设立了地方病寄生虫病预防与控制科，成立了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技术领导小组，配备专业人员，负责病媒生物防制和指导工作。年初下发了全县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密度监测工作实施方案，春季、秋季灭鼠工作通知，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督导通知，对城区各重点部门、社区、农（集）贸市场、城乡结合部各乡镇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结合创文、城乡融合环境治理提升行动工作广泛开展宣传。除“四害”药品采购，通过比选由有资质的病媒生物防制消杀专业公司供货。2023年开展了春、秋两季大规模突击及日常灭鼠活动；5月至10月，坚持每月开展1次大规模的蚊、蝇、蟑螂消杀活动。中心按照方案要求按时按质对病媒生物密度进行了监测，并与县爱卫办工作人员一道对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开展了督导。

1.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

本项目的实施，降低了“四害”密度和鼠传疾病与虫媒传染病发病率，保障了广大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增强了广大居民参与病媒生物防制积极性。

四、评价结论

评估总得分100分，各项评估指标均能按要求达成，按现有目标绩效及资金安排能满足需求，无需核减预算安排，应继续保留持续开展。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摸清了我县病媒生物种群变化、消长规律等基本情况，在巩固国家卫生县的同时，通过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加大综合环境治理力度，改造城市居住条件等综合防治措施，有效控制病媒生物孳生，减少鼠害造成的损失，为我县“国卫”复审奠定了坚实基础。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2.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100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市（州）本级、县（市、区）、省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项目名称 | 环境监测和消杀 |
| 预算单位 |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 项目类型  | 医疗卫生类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 | 竹财预【2023】8号 |
| 资金管理办法 | 按项目预算法管理 |
|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按项目预算法 |
| 使用范围 | “四害”密度监测、病媒生物控制工作 |
| 申报（补助）条件 | 按财政要求进行申报 |
| 项目起止年限 | 长期性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50 |
|  其中：财政拨款 | 50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进一步完善“政府组织领导、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重大疾病防治机制，掌握大竹县城区病媒生物种群构成、密度、季节消长规律，按省市《病媒生物监测方案》及县爱卫会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要求，全面落实“四害”密度监测、病媒生物控制工作。进一步遏制各类鼠传疾病和虫媒传染病疫情，提高病媒生物性疾病感染者和病人的生活质量。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鼠、蟑螂密度监测1-12月每月各一次 |  = | 全年各12次 | 次/年 | 5 | 全年各12次 |
| 指标2：蚊密度监测4-11月每月一次 | = | 全年共8次 | 次/年 | 5 | 全年共8次 |
| 指标3：蝇密度监测3-11月每月一次 | = | 全年共9次 | 次/年 | 5 | 全年共9次 |
| 指标4：春、秋季灭鼠每年各一次 | = | 全年共3次 | 次/年 | 5 | 全年共3次 |
| 指标5：蚊、蝇、蟑螂消杀活动5-10月每月1次 | ≥ | 全年共6次 | 次/年 | 10 | 全年共8次 |
| 质量指标 | 指标1：“四害”密度监测方案、资料、总结是否完善 | 定性 | 各项资料全年达到完善 |  | 10 | 资料完善 |
| 指标2：“四害”器材和药品是否充足 | 定性 | 保障全年药品充足 |  | 5 | 药品充足 |
| 时效指标 | 指标1：“四害”密度监测工作完成时间 | 定性 | 2023年12月底 |  | 5 | 2023年12月底 |
| 指标2：灭鼠和蚊、蝇、蟑螂消杀工作完成时间 | 定性 | 2023年12月底 |  | 5 | 2023年12月底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1：降低鼠传疾病及虫媒传染病发病率 | 定性 | 中长期 |  | 5 | 降低了发病率 |
| 指标2：鼠偷吃粮食，啃咬财物现象 | 定性 | 减少鼠偷吃粮食，啃咬财物现象 |  | 5 | 减少了鼠害造成的损失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四害”密度达标是国家卫生县复审的前提条件 | 定性 | “四害”密度达到国家卫生县标准 |  | 10 | “四害”密度已达标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提高城镇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城镇环境 | 定性 | 中长期 |  | 5 | 提高了城镇居民生活质量，美化了城镇环境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指标1：病媒生物密度监测器材费用 | = | 10万元 | 元/年 | 5 | 10 |
| 指标2：“四害”药品及其它费用 | = | 40万元 | 元/年 | 5 | 40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结核病）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大竹县结核病防治项目工作在编制年初预算中按照预算项目支出相关程序进行项目支出连续申报，并经财政局及人代会进行审核批复后，在年初进行项目预算资金下达。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大竹县结核病防治所按照结核病防治项目要求，对全县所有门诊结核病患者开展规范抗结核治疗，为减轻病人医疗负担防止因病致贫、因病返贫，对所有患者免除以下费用：挂号费、全程痰涂片、痰分子生物学检查、痰培养和药敏试验费、对疑似结核病患者免费进行DR胸片筛查、结核病病人免首次和治疗末次DR胸片费、结核病病人免HIV检测费、全程治疗所需的一线抗结核药品。为提高患者规范服药率从而达到降低结核病的传播和流行，指导各医疗卫生单位做好辖区病人的管理以及追踪督导工作，定期开展结核病防治知识宣传提高大众对结核病核心知识知晓率。收集整理结核病疫情资料，提出防治规划，按时上报相关表格资料，培训基层防痨人员，指导考核基层结核病归口管理和完成结核病防治项目任务。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截止评价时点(2023年12月31日)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13万元，支付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主要用于结核病患者DR胸片费、全程痰涂片、痰分子生物学检查、痰培养、患者诊疗、HIV筛查、追踪督导、密切接触者筛查、结核病防治知识宣传、结防人员培训督导等各项工作的开展。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县级结核病项目资金作为中央资金结核病防治项目不足部分的补充，2023年全年拟完成的主要目标任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肺结核患者规范管理率90%；病原学检查阳性肺结核患者的密切接触者筛查率95%；肺结核患者成功治疗率90%；肺结核患者病原学阳性率60%；病原学阳性肺结核患者耐药筛查率90%；报告肺结核患者和疑似肺结核患者的总体到位率95%；公众结核病防治核心知识知晓率85%。截止2023年12月31日已按时按量完成项目实施进度。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1.资金使用合规性评估：确定项目资金是否按照相关法规、政策和预算安排进行合理使用，有无违规挪用、滥用等情况。

2.资金效益分析：评估资金投入在结核病防治工作中产生的效果，包括患者发现率、成功治疗率等关键指标的改善情况等，以判断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的防治目标。

3.资源配置合理性审查：考察资金在不同防治环节、地区、人群之间的分配是否合理，是否重点关注了高风险区域和弱势群体，以提高资金的公平性和效率。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通过结核病项目工作的实施涉及资金能够按照预定的分配方案准确、及时地拨付到各个执行部门和活动环节。资金的使用遵循了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和审批流程，无资金闲置或浪费的情况，分配比例合理，结核病的发现率、成功治疗率等关键指标得到了显著改善。项目资金对提高结核病防治服务的可及性和质量产生了积极影响。

（三）评价选点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四）评价方法

我中心根据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进行项目年终自评。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3分）

1.项目决策

项目决策严密，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是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

2.项目管理

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其中因素分配法中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项目分配法中建设项目储备库，实行入库项目动态管理、推动资金竞争性分配，明确项目申报审核程序，按规定程序履行项目审批。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

3.项目实施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资金财政拨付截止评价时点2023年12月31日资金的实际支出13万元、资金完全到位并执行。

4.项目结果

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项目实际完成时间比计划完成时间更早完成。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

1.民生保障

项目资金分配体现区域均衡性；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及时按标准兑现情况；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达百分百。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

根据比率分值法，省市目标要求结核患者规范管理率≥90%，得6分，下降5%扣1分，自评得分6分；省市目标要求病原学阳性率≥60%，得10分；下降5%扣1分，自评得分10分。

四、评价结论

我县本年度通过县、乡、村三级联动对所有新发现的353例肺结核患者（病原学学阳性患者233例）均进行规范治疗和管理，督促病人每日按时服药，定期随访查痰，保证规范治疗的同时降低了患者的传染性，从而有效的切断了传染源，降低了结核病的感染、发病与死亡， 降低结核病发病率，减少因患结核病的治疗产生的医疗费用支出。确保结核病疫情稳步下降，提高群众健康水平。

结核病防治的实施促使劳动者中的肺结核患者恢复健康，防止社会歧视，促使社会生产力缺损大幅降低，同时降低肺结核向健康人群传播的几率，提高群众结核病防治健康知识知晓率，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2.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99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市（州）本级、县（市、区）、省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项目名称 | 结核病 |
| 预算单位 |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 项目类型 | 医疗卫生类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 | 竹财预(2023)8号 |
| 资金管理办法 | 川卫办疾控便函【2023】4号 |
|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县级配套资金 |
| 使用范围 | 用于结核病防治专项 |
| 申报（补助）条件 | 按财政要求进行申报 |
| 项目起止年限 | 长期性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13 |
|  其中：财政拨款 | 13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有计划、有实效地开展结核病防治和宣传工作，达到推进健康促进工作；进一步做好学校结核病、耐多药结核病、TB/HIV双重感染防治工作，并对辖区结核病疫情做好监测的目标。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肺结核患者规范管理率 | ≥ | 90 | % | 10 | 98.35 |
| 病原学检查阳性肺结核患者的密切接触者筛查率 | ≥ | 95 | % | 10 | 100 |
| 质量指标 | 肺结核患者成功治疗率 | ≥ | 90 | % | 10 | 98.88 |
| 肺结核患者病原学阳性率 | ≥ | 60 | % | 10 | 66.01 |
| 病原学阳性肺结核患者耐药筛查率 | ≥ | 90 | % | 10 | 100 |
| 报告肺结核患者和疑似肺结核患者的总体到位率 | ≥ | 95 | % | 10 | 100 |
| 时效指标 | 规范处置学校结核病疫情 | ≥ | 100 | % | 5 | 100 |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众结核病防治核心知识知晓率 | ≥ | 85 | % | 5 | 85.3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治疗成功肺结核病患者 | ≥ | 280 | 人 | 10 | 353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免除肺结核患者的挂号费、2次DR胸片、全程痰涂片及分子生物学检查等费用，减少结核病患者经济负担 | = | 340 | 元/人 | 10 | 340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结核筛查工作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传染病防治法》《学校卫生工作条例》《中国学校结核病防治指南》等法律法规及文件要求，结核病筛查作为各学校入学体检的必检项目，早发现、早治疗是防止学校结核病发生的重要手段。近年来各地学校结核病聚集性疫情时有发生，引发了社会广泛关注，且我县每年均有结核病散发疫情发生，疫情风险不容忽视，而对于高三学生除防控疫情外，一旦感染结核病将直接影响其升学考试，因此对初一、高一和高三学生开展结核病筛查十分必要并具重要意义。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0号）等文件要求，取消涉及个人的预防性体检费，由同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对辖区内初一、高一和高三学生开展结核病筛查的经费经县委县政府同意于2019年开始每年予以了财政预算保障，年度资金130万元，完成辖区内2.6万余名初一、高一和高三学生的筛查工作。

截止2023年12月底，筛查经费专款专用，共筛查147所学校，学校覆盖率100%，应筛查学生37,283名，实际筛查36,929名，筛查覆盖率99.05%，初筛阳性1,044名，检出率2.83%。其中对全县所有幼托机构、小学入园（入学）新生进行症状筛查，应筛查学生9,993名，实际筛查9,993名，筛查覆盖率100%，初筛阳性3名，检出率0.03%。对初筛阳性学生均按要求进行了胸部摄片复查，确诊结核病患者14例(四川省大竹中学3例、大竹县第二中学10例、大竹县职业中学1例)，均纳入归口管理，目前正在进行积极治疗，避免了学校结核病疫情的发生和蔓延，切实保障了学生群体的健康权益。

主管部门职能：

县教科局：牵头组织制定实施方案，协调辖区各学校主动联系医疗机构开展结核病筛查工作，负责对各学校开展督导检查，促使其落实相关工作职责。

县卫健局：配合县教科局制定实施方案，协调辖区医疗机构开展结核病筛查工作，负责对各医疗机构开展督导检查，促使其落实相关工作职责。

1.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新生入学及高三学生结核病筛查工作开展以来，每年均有详尽的实施方案，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完整，落实到位。通过对全县所有幼托机构、小学入园（入学）新生进行症状筛查及新入学初一、高一和高三学生肺结核密切接触史和可疑症状及结核菌素皮肤试验筛查，掌握全县学生结核病流行病学状况，及时发现学校学生中的结核病人并给予有效治疗，预防和控制学校结核病疫情的发生和流行，为政府制定结核病防控策略提供科学依据。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全部经费按计划用于结核病筛查试剂采购、乡镇卫生院采血补助、人员培训督导及知识宣传等各项工作的开展。具体如下：

1.秋季新入学初一、高一和高三筛查工作由县级财政根据成本核算予以经费保障，相关试剂由县疾控中心统一提供，对各医疗机构按照7元/人的标准予以补助,不宜进行结核菌素皮试而采取胸片检查代替的按照40元/人的标准补助，工作结束后由县疾控中心据实统一拨付。

2.幼托机构、小学入园（入学）新生肺结核密切接触史和可疑症状筛查按照2元/人的标准对各医疗机构予以补助，针对有接触史或可疑症状需进一步开展结核菌素皮肤试验的按照7元/生的标准对各医疗机构予以补助，工作结束后由县疾控中心据实统一拨付。

3.涉及初筛阳性学生胸片复查及潜伏感染者胸片复查的费用，由学生自行承担。

4.相关工作人员培训、卫生督导及防控知识宣传等各项工作资金按实际情况分配。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通过该项目，掌握全县学生结核病流行病学状况，及时发现学校学生中的结核病人并给予有效治疗，预防和控制学校结核病疫情的发生和流行，同时为政府制定结核病防控策略提供科学依据，保障我县卫生工作的持续发展。具体绩效目标如下：

1.全县幼托机构、小学入园（入学）新生肺结核密切接触史和可疑症状筛查率达100%，对有肺结核密切接触史或可疑症状者开展结核菌素皮肤试验筛查率达100%。

2.全县秋季新入学初一、高一和高三学生生肺结核密切接触史和可疑症状及结核菌素皮肤试验筛查率达100%，初筛阳性学生跟踪复查率达100%，疑似结核病学生转诊率达100%。

截止2023年12月底，筛查经费专款专用，共筛查147所学校，学校覆盖率100%，应筛查学生37,283名，实际筛查36,929名，筛查覆盖率99.05%，初筛阳性1,044名，检出率2.83%。其中对全县所有幼托机构、小学入园（入学）新生进行症状筛查，应筛查学生9,993名，实际筛查9,993名，筛查覆盖率100%，初筛阳性3名，检出率0.03%。对初筛阳性学生均按要求进行了胸部摄片复查，确诊结核病患者14例(四川省大竹中学3例、大竹县第二中学10例、大竹县职业中学1例)，均纳入归口管理。通过筛查及时发现了学生群体中的结核病感染者，避免了学校结核病疫情的发生和蔓延，避免了高三学生因病延误高考，保障了学生群体的健康权益，较大程度减少了家庭经济负担及社会负面影响。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督促项目推进进度，落实民生保障。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通过本项目工作的实施涉及资金能够按照预定的分配方案准确、及时地拨付到各个活动环节。资金的使用遵循了中心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和审批流程，无资金闲置或浪费的情况，分配比例合理，筛查覆盖率等关键指标得到了显著改善。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对提高新生入学及高三学生结核病筛查工作实施的可及性和质量产生了积极影响。

（三）评价选点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四）评价方法

我中心根据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进行项目年终自评。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

中心项目资金管理遵循科学设立、规范管理，严格审批、权责明确原则。项目资金按照政府会计制度设专账进行核算，并做到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由专项资金管理科室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负责实施，资金使用和支付，需按中心支付程序进行会签。项目财务管理严格依法依规，做到公开公平公正，按规定使用资金，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预算数基本一致。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

本项目由县教育局牵头，县卫健局配合实施开展工作，县疾控中心具体承办，各部门各单位积极参与。县疾控中心设立了公共卫生健康危害因素控制科，下设学校卫生工作小组，配备专业人员，负责学生结核筛查和指导工作。每年均下发了该项工作实施方案，培训通知，相关工作联合督导通知，对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结合创文、结核病宣传、学生近视宣传、学生营养宣传工作在社区及学校广泛开展宣传。中心按照方案要求按时按质对筛查结果进行质控，公卫科将阳性数据与结防所进行对接，确保工作高质量、高要求的开展。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

通过掌握全县学生结核病筛查覆盖率，为政府制定结核病防控策略提供客观数据支持。降低了肺结核病在学生群体中的发病率，保障了我县学生的身体健康，同时提高了肺结核病在学生群体的知晓度，增强了广大居民参与肺结核防治的积极性。

四、评价结论

评估总得分100分，各项评估指标均能按要求达成，按现有目标绩效及资金安排能满足需求，无需核减预算安排，应继续保留持续开展。

近年来各地学校结核病聚集性疫情时有发生，引发了社会广泛关注，且我县每年均有结核病散发疫情发生，疫情风险不容忽视，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摸清了我县初一、高一和高三学生开展结核病感染的基本情况，特别是对于高三学生除防控疫情外，还减少因感染结核病而影响其升学的情况发生。近年来，在县委、县政府的高度重视下，学生结核病筛查工作得到了县财政经费保障并顺利开展，筛查覆盖率达99.05%，基本实现了在校中学生重点目标人群的全覆盖。所有初筛阳性学生均进行了胸片复查，并及时发现了14名结核病患者，经规范处置，大大降低了结核病在学校传播流行的安全隐患。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2.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100分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市（州）本级、县（市、区）、省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项目名称 | 结核筛查工作经费 |
| 预算单位 |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 项目类型 | 医疗卫生类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 | 竹财预【2023】8号 |
| 资金管理办法 | 川卫办疾控便函【2023】4号 |
|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传染病防治法》、《学校卫生工作条例》、《中国学校结核病防治指南》 |
| 使用范围 | 预防和控制学校学生传染病，保障在校学生身体健康 |
| 申报（补助）条件 | 按财政要求进行申报 |
| 项目起止年限 | 长期性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130 |
|  其中：财政拨款 | 130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进一步完善“政府组织领导、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重大疾病防治机制，为贯彻落实《传染病防治法》《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有效预防和控制学校学生传染病，保障在校学生身体健康，按照《大竹县教育局 大竹县卫生健康局 关于印发大竹县2023年新生入学及高三学生结核病筛查工作实施方案》等相关文件要求，全面落实我县新生入学及高三学生结核病筛查工作，全面掌握全县学生结核病流行病学状况，及时发现学校学生中的结核病人并给予有效治疗，预防和控制学校结核病疫情的发生和流行，同时为政府制定结核病防控策略提供科学依据，保障我县卫生工作的持续高发展。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辖区内所有初一、高一和高三学生结核病筛查 | ≥ | 25000 | 人次 | 10 | 26936 |
| 辖区内所有幼儿园入园、小学入学一年级学生结核症状筛查 | ≥ | 9500 | 人次 | 10 | 9993 |
| 质量指标 | 筛查覆盖率 | ≥ | 99 | % | 10 | 99.25 |
| 阳性复查率 | ≥ | 99 | % | 10 | 99.99 |
| 时效指标 | 12月底前完成全部筛查 | 定性指标 | 年底完成 |  | 10 | 按时完成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降低因结核病治疗产生的费用和经济负担 | 定性指标 | 中长期 |  | 10 | 降低因结核病治疗产生的费用和经济负担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学校及社会稳定 | 定性指标 | 中长期 |  | 10 | 降低社会和家庭结核病治疗负担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保障在校学生不因结核病影响学习和健康 | 定性指标 | 中长期 |  | 10 | 极大地保障了在校学生不因结核病影响学习和健康的情况发生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医疗机构工作补助经费 | ≥ | 20 | 万元 | 5 | 21 |
| 筛查试剂成本 | ≥ | 100 | 万元 | 5 | 100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麻风病）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中央下达我县麻风病防治转移支付预算和区域绩效目标情况如下：麻风病可疑线索报告率≧90%，麻风病按规定随访到位率100%，麻风病治愈存活者监测率100%，麻风病密切接触者监测率100%；省内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如下：1.麻风病可疑监测77例；2.麻风病现症病例管理监测数1例；3.麻风病治愈存活数20例；4.麻风病密切接触者监测数10例。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中心项目资金管理遵循科学设立、规范管理，严格审批、权责明确原则。项目资金按照政府会计制度设专账进行核算，并做到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由专项资金管理科室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负责实施，资金使用和支付，需按中心支付程序进行会签。项目财务管理严格依法依规，做到公开公平公正，按规定使用资金，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预算数基本一致。截止评价时点(2023年12月31日)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3万元，专款专用，全部用于麻风病防治各项工作的开展。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共到位县级预算资金3万元，到位率100%。全部用于麻风病防治各项工作的开展。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为深入推进麻风病防治工作，进一步完善麻风病防治工作机制，加强各级政府组织领导、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防治机制,全面落实各项麻风病防治措施。今年收到县级专项资金3万元。截止2023年12月，该专项资金已全部使用完、主要用于我县麻风病综合防治工作培训、宣传、麻风节病人慰问、现症病例管理及治愈存活者监测、麻风病密切接触者监测、麻风病可疑症状监测项目等相关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对我县麻风病防治各项工作的开展及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评价。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

（三）评价选点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四）评价方法

我中心根据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进行项目年终自评。

三、绩效分析

对21位畸残和存活麻风康复者进行关怀慰问，详细了解了他们在生活和就医等方面实际困难，尽可能地帮助他们解决所面临的难题。

通过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完善了麻风病防治工作机制，加强各级政府组织领导、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防治机制,全面落实各项麻风病防治措施。鼓励了畸残和存活麻风康复者积极乐观的生活，同时也唤起了全社会对麻风病人的关爱，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麻风病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且资金，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2023年麻风防治工作经费实际到位3万元，到位率100%。专款专用，全部用于麻风病防治各项工作的开展。

项目全年绩效目标（完成指标）实现情况：麻风病可疑症状监测任务数77例；麻风病现症病例管理监测数1例；麻风病治愈存活者监测数20例；麻风病密切接触者监测数10例。指标完成100%。

2.项目管理

中心项目资金管理遵循科学设立、规范管理，严格审批、权责明确原则。项目资金按照政府会计制度设专账进行核算，并做到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由专项资金管理科室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负责实施，资金使用和支付，需按中心支付程序进行会签。项目财务管理严格依法依规，做到公开公平公正，按规定使用资金，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预算数基本一致。

3.项目实施

为深入推进麻风病防治工作，进一步完善麻风病防治工作机制，加强各级政府组织领导、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防治机制,全面落实各项麻风病防治措施。今年收到县级专项资金3万元。截止2023年12月，该专项资金3万元已全部用于我县麻风病综合防治工作培训、宣传、麻风节病人慰问、现症病例管理及治愈存活者监测、麻风病密切接触者监测、麻风病可疑症状监测项目等相关工作，资金使用率100%。

4.项目结果

项目1—12月绩效目标（完成指标）实现情况：麻风病可疑症状监测任务数77例；麻风病现症病例管理监测数1例；麻风病治愈存活者监测数20例；麻风病密切接触者监测数10例。指标完成100%。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通过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完善了麻风病防治工作机制，加强各级政府组织领导、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防治机制,全面落实各项麻风病防治措施。鼓励了畸残和存活麻风康复者积极乐观的生活，同时也唤起了全社会对麻风病人的关爱，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

1.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对21位畸残和存活麻风康复者进行关怀慰问，详细了解了他们在生活和就医等方面实际困难，尽可能地帮助他们解决所面临的难题。

四、评价结论

为深入推进麻风病防治工作，进一步完善麻风病防治工作机制，加强各级政府组织领导、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防治机制,全面落实各项麻风病防治措施。今年收到县级专项资金3万元。截止2023年12月，该专项资金已全部使用完、主要用于我县麻风病综合防治工作培训、宣传、麻风节病人慰问、现症病例管理及治愈存活者监测、麻风病密切接触者监测、麻风病可疑症状监测项目等相关工作。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严格按照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完成各项指标，无偏离绩效目标现象。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2.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100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市（州）本级、县（市、区）、省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项目名称 | 麻风病 |
| 预算单位 |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 项目类型 | 医疗卫生类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 竹财预【2023】8号 |
|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  |
|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县级配套资金 |
| 使用范围 | 用于麻风病专项 |
| 申报（补助）条件 | 按财政要求进行申报 |
| 项目起止年限 | 长期性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3 |
|  其中：财政拨款 | 3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麻风病线索调查报告率100%；麻风病按规定随访到位率100%；麻风病治愈存活者监测率100%,麻风病密切接触者监测率100%。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麻风病可疑症状监测任务数 | ＝ | 74 | 人 | 5 | 77 |
| 麻风病现症病例管理监测数 | ＝ | 1 | 人 | 5 | 1 |
| 麻风病治愈存活者监测数 | ＝ | 20 | 人 | 5 | 20 |
| 麻风病密切接触者监测数 | ＝ | 10 | 人 | 5 | 10 |
| 质量指标 | 麻风病可疑线索报告率 | ＝ | 100% | % | 5 | 100% |
| 麻风病按规定随访到位率 | ＝ | 100% | % | 5 | 100% |
| 麻风病治愈存活者监测率 | ＝ | 100% | % | 5 | 100% |
| 麻风病密切接触者监测率 | ＝ | 100% | % | 5 | 100% |
| 时效指标 | 项目能否在年底完成时间 | 定性 | 2023年12底之前 |  | 5 | 已完成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慰问麻风病病人21人（500元/人） | ＝ | 10500 | 元/年 | 20 | 10500 |
| 社会效益指标 | 鼓励了畸残和存活麻风康复者积极乐观的生活，同时也唤起了全社会对麻风病人的关爱，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 | ＝ | 100% |  | 20 | 100%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麻风病存活者对随访关怀满意度 | ＝ | 100% |  | 5 | 100%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美沙酮）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大竹县药物维持治疗门诊隶属大竹县疾控中心，于2005年6月8日开诊，是全国第二批成立的非营利性门诊，也是达州市首家成立的药物维持治疗门诊。其职能职责：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和《戒毒药物维持治疗工作管理办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负责病人的维持治疗，严格保密病人的任何信息；开展健康教育、心理辅导、防病咨询、行为矫治等综合干预措施；协调相关部门落实国家“四免一关怀”政策。县委、政府高度重视药物维持治疗工作，多次到门诊视察、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药物维持治疗门诊持续健康发展，最大限度降低了毒品危害，有效遏制了艾滋病蔓延，进一步减少了吸毒引发的治安刑事案件，为维护社会大局稳定起到了极其重要的作用。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中心项目资金管理遵循科学设立、规范管理，严格审批、权责明确原则。项目资金按照政府会计制度设专账进行核算，并做到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由专项资金管理科室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负责实施，资金使用和支付，需按中心支付程序进行会签。项目财务管理严格依法依规，做到公开公平公正，按规定使用资金，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预算数基本一致。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是应用于2023年美沙酮药物维持治疗相关支出，达到减少毒品危害，有效遏制艾滋病蔓延，减少吸毒引发的治安、刑事案件的目标。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1.项目预算安排情况

美沙酮药物维持治疗项目各类资金计划及截止评价时点实际到位20万元。资金到位及时，到位率100%。

2.项目资金分配原则及考虑因素

美沙酮药物维持治疗项目资金分配充分考虑资金来源和资金需求，制定合理的分配方案，遵循优先保障关键节点、优化资源配置，降低成本，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和需求变化，对资金分配计划进行动态调整，确保资金的合理使用。

3.项目资金分配情况

美沙酮专项项目年初预算20万元，支付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主要用于美沙酮药品购置，健康教育、心理辅导、防病咨询、行为矫治等综合干预措施，保安聘用以及办公经费。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数量指标1：全年满足服药人员需求数量≥120人；（2）数量指标2：门诊实际工作量≥16,000人次；（3）质量指标：药物维持治疗年维持率≥75%；（4）时效指标：药物维持治疗常年维持率达100%；（5）社会效益指标：美沙酮维持治疗带来的社会效益能够减少毒品危害，有效遏制艾滋病蔓延，减少吸毒引发的治安、刑事案件；（6）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满足服药人员需求；（7）经济成本指标：药品费≥25,000元/年。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回顾美沙酮项目是否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是否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反映目标实现程度，应用于2023年美沙酮药物维持治疗相关支出达到减少毒品危害，有效遏制艾滋病蔓延，减少吸毒引发的治安、刑事案件的目标。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会存在资金使用不及时不规范的问题，年初目标设定不合理需要及时调整，评价重点涉及资金的执行进度和目标实现的偏离度进行综合考察。

（三）评价选点

评价选点主要以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为单位进行自评。

（四）评价方法

我中心根据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进行项目年终自评。

1. 评价组织

大竹县药物维持治疗门诊隶属大竹县疾控中心，于2005年6月8日开诊，是全国第二批成立的非营利性门诊，也是达州市首家成立的药物维持治疗门诊。门诊内设咨询室、治疗室、数据录入室、药品分发室、资料查询室等服务窗口，项目组织实施由美沙酮科室负责，财务、党建办等进行监督管理，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公示等情况由财务后勤科、党建办执行或监督。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

1.项目决策

项目决策严密，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是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

2.项目管理

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其中因素分配法中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项目分配法中建设项目储备库，实行入库项目动态管理、推动资金竞争性分配，明确项目申报审核程序，按规定程序履行项目审批。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

3.项目实施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资金财政拨付截止评价时点2023年12月31日资金的实际支出20万元、资金完全到位并执行。

4.项目结果

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项目实际完成时间比计划完成时间更早完成。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

1.民生保障

项目资金分配体现区域均衡性；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及时按标准兑现情况；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达百分百。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

2023年全年拟完成的主要目标任务：药物维持治疗年维持率不低于75%，2023年已全面完成目标任务，药物维持治疗年维持率达到98%。

四、评价结论

总体来看，本年度美沙酮专项预算项目实施情况良好，保质保量完成目标，持续推进药物维持治疗工作，最大限度降低了毒品危害，有效遏制了艾滋病蔓延，进一步减少了吸毒引发的治安刑事案件，自评得分100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美沙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是资金投入不足。

六、改进建议

 美沙酮专项预算项目在预算安排上还需要加大财政资金投入。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2.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100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市（州）本级、县（市、区）、省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项目名称 | 美沙酮 |
| 预算单位 |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 项目类型 | 医疗卫生类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 | 竹财预【2023】8号 |
| 资金管理办法 | 按项目预算法管理 |
|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县级配套资金 |
| 使用范围 | 用于美沙酮专项 |
| 申报（补助）条件 | 按财政要求进行申报 |
| 项目起止年限 | 长期性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20 |
|  其中：财政拨款 | 20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应用于2023年美沙酮药物维持治疗相关支出，达到减少毒品危害，有效遏制艾滋病蔓延，减少吸毒引发的治安、刑事案件的目标。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全年满足服药人员需求数量 | ≥ | 120 | 人 | 20 | 121 |
| 全年满足服药人员需求数量 | ≥ | 16000 | 人次 | 20 | 16670 |
| 质量指标 | 年维持率 | ≥ | 75 | % | 10 | 98 |
| 时效指标 | 常年维持率 | = | 100 | % | 10 | 100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美沙酮维持治疗带来的社会效益 | 定性 | 减少毒品危害，有效遏制艾滋病蔓延，减少吸毒引发的治安、刑事案件 |  | 10 | 减少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能否满足服药人员需求 | 定性 | 满足服药人员需求 |  | 10 | 满足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药品费 | ≥ | 25000 | 元/年 | 10 | 26000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免疫规划）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大竹县疾控中心免疫规划是按照国家免疫规划工作要求，对全县辖区所有适龄儿童进行预防接种。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为继续落实扩大国家免疫规划任务,降低疫苗针对性传染病的发病率，大竹县财政局安排专项资金支持扩大国家免疫规划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继续使用乙肝疫苗、卡介苗、脊灰减毒活疫苗、百白破疫苗、白破疫苗、麻疹类疫苗(包括麻风疫苗、麻腮疫苗、麻腮风疫苗和麻疹疫苗)、甲肝减毒活疫苗、A群流脑疫苗、A+C群流脑疫苗、乙脑减毒活疫苗疫苗等疫苗进行接种，保障适龄儿童免受疫苗针对性疾病的侵害；做好接种后的监测工作；对乡镇、街道这区卫生服务中心等接种单位进行技术指导、宣传资料等。

主管部门职能：免疫规划工作通常由政府主导，卫生、教育、财政、民政、公安等多部门协同落实，全人群参与的社会性工作。

1.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免疫规划项目实施多年，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完整，落实到位。

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旨在为适龄儿童接种免疫规划疫苗，建立全人群的免疫屏障；为0-7岁儿童接种疫苗，维持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90%以上。

项目支持方向：为适龄儿童提供免疫规划疫苗接种服务。

1.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安排情况：项目年初完成了预算安排。

项目资金分配原则及考虑因素：项目资金按照辖区出生儿童数分配，考虑儿童流动性，全县会同意调配。

项目资金分配情况：严格按照现管儿童数落实分配。

1.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设置情况：项目绩效设置按照全县目标、区域目标的先后顺序执行，确保全县项目

项目自评工作开展情况：项目年初制定了目标、预算，年中进行了中期评估，年终进行了考核。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督促项目推进进度，落实民生保障。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有疫苗接种的相关事件、舆论都会影响整体目标的偏移，而执行项目中的规范化、期间进度尤为重要。

（三）评价选点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四）评价方法

我中心根据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进行项目年终自评。

1. 评价组织

以中心账务后勤科牵头，各科室自评为主，账务后勤科审核、汇总、上报。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

中心项目资金管理遵循科学设立、规范管理，严格审批、权责明确原则。项目资金按照政府会计制度设专账进行核算，并做到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由专项资金管理科室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负责实施，资金使用和支付，需按中心支付程序进行会签。项目财务管理严格依法依规，做到公开公平公正，按规定使用资金，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预算数基本一致。

1.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29分）

县疾控中心免疫规划项目主要负责预防接种技术指导、人员培训、绩效考核、监测评估、疫苗运送等工作运转经费。针对我县辖31个乡镇和街道办按照服务人口合理分配。针对流动儿童，适时进行疫苗调配，精准提供接种服务，有效的建立并巩固了我县的免疫屏障，降低了疫苗针对性传染病的发生率，满足了广大人民群众对预防接种的需求，保障了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

县疾控中心免疫规划项目申报涵负责预防接种技术指导、人员培训、绩效考核、监测评估、疫苗运送等工作。全年行政运转流畅，项目资金执行用途、程序、标准合规。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5分）

免疫规划项目的实施，主要普及疫苗接种，让群众自愿接种免疫规划疫苗，筑牢免疫屏障，提高免疫规划接种率，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国家考核标准。

四、评价结论

2023年度免疫规划项目实施自评分98分。

项目实施情况：项目组织实施由免疫规划科负责,财务进行监督管理。疫苗供应遵循“省→市→县→乡镇(接种单位)”的原则，在领取、接收免疫规划疫苗或购进非免疫规划疫苗时，落实查验，审核疫苗生产企业、疫苗批发企业的资质，并索取由药品检验机构依法签发的疫苗每批检验合格或者审核批准。证明复印件(要有企业印章)；索取的上述证明文件，保存至超过疫苗有效期5年备查。疫苗运输途中应有专人负责储存、管理，认真填写冷链运转运输记录，详细记录疫苗名称、厂家、数量、批号、效期和运输时间、储存温度、环境温度、冷链设备、运输人员签字。

全年按时完成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疫苗接种率以乡镇为单位达到90%以上。做好了疫苗异常反应以及疫苗针对性传染病的发病率的监测。疾控中心免疫规划项目计划完成目标尚可，截止评价时点的任务量完成度高，质量好，进度计划跟得上，成本控制得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2.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98分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市（州）本级、县（市、区）、省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项目名称 | 免疫规划 |
| 预算单位 |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 项目类型 | 医疗卫生类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 | 2023年预算大本 |
| 资金管理办法 | 川卫办疾控便函【2023】4号 |
|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县级配套资金 |
| 使用范围 | 用于免疫规划专项 |
| 申报（补助）条件 | 按财政要求进行申报 |
| 项目起止年限 | 长期性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144 |
|  其中：财政拨款 | 144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实施国家扩大免疫，为0-6岁适龄儿童开展常规接种，保证新生儿童乙肝首剂接种率和及时率达国家标准。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AEFI监测数 | ≥ | 62 | 每例 | 10 | 85 |
| AFP监测数 | ≥ | 2 | 每例 | 10 | 4 |
| 免疫规划类疫苗接种率 | ≥ | 90 | % | 20 | 90.51 |
| 脊灰疫苗接种率 | ≥ | 95 | % | 5 | 96.81 |
| 麻腮风疫苗接种率 | ≥ | 95 | % | 5 | 95.32 |
| 质量指标 | 全年疫苗针对性传染病的爆发次数 | ＝ | 0 | 次/年 | 5 | 0 |
| 时效指标 | 以乡镇为单位，免疫规划类疫苗接种率 | ≥ | 90 | % | 5 | 96.77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增加了群众对“疫苗是防治传染病最有效，最经济的一种方式”的认同感性 | ≥ | 90 | % | 20 | 98.4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对预防接种的满意度调查满意度 | ≥ | 90 | % | 5 | 96.52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保障全年冷链运转，疫苗报废率 | ≤ | 5 | % | 5 | 6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新冠防控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2020年1月,突发而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在全国各地扩散蔓延，为遏制疫情蔓延势头，实时根据国家要求，坚持常态化防控和应急处置相结合，坚持科学精准从严从紧做好疫情防控，强化疫情源头管控、强化人员安全有序流动、强化多渠道监测预警、强化重点环节疫情防控、强化疫情应急处置能力、强化督导检查和责任落实，最大限度减少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的影响，确保社会安定和谐。为此，县财政下达、拨付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资金，用于新冠监测和疫情防控。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实施目的：及时发现新冠病毒感染病例，早期识别暴发疫情，加强流行病学调查与处置工作，防止疫情扩散；掌握新冠病毒毒株变异情况、病例的发病情况、病原构成及临床特征，指导新冠病毒感染的防治工作，为制定有针对性的公共卫生防控措施提供依据。

项目主要内容是：一是病例报告，对发现的病例24小时内进行报告；二是暴发疫情，对暴发疫情在2小时内报告，并进行规范调查和处理；三是重点人群集中场所新冠病毒感染情况监测；四是开展新冠病毒感染发热门诊及住院相关信息监测填报工作；五是开展新冠病毒变异株监测；六是应急物资储备。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由专项资金管理科室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负责实施。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按照项目要求，设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三个分层指标，需根据项目特性自行插行设定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按项目要求及时开展自评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评价，了解项目进展情况，判定项目是否按要求开展；了解项目资金到位、使用情况，判定是否符合项目规定；及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以便及时整改，为后续项目实施提供科学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监测任务完成情况、疫情报告及处置情况及应急物资储备情况；评价重点是监测任务完成情况。

（三）评价选点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四）评价方法

我中心根据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进行项目年终自评。

（五）评价组织

以中心账务后勤科牵头，各科室自评为主，账务后勤科审核、汇总、上报。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54分）

1.项目决策

中心项目资金设立、审批、资金投向等方面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上级要求执行，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

2.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遵循科学设立、规范管理，严格审批、权责明确原则。项目资金按照政府会计制度设专账进行核算，并做到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由专项资金管理科室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负责实施，资金使用和支付，需按中心支付程序进行会签。项目财务管理严格依法依规，做到公开公平公正，按规定使用资金，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预算数基本一致。

3.项目实施

项目资金计划20万，主要用于疫情规范调查和处理、重点人群集中场所新冠病毒感染情况监测、发热门诊及住院相关信息监测填报、新冠病毒变异株监测，以及应急物资储备等。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4.项目结果

项目按月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30分）

项目资金分配科学合理、均衡公平；支持新冠病毒感染监测及疫情处置符合管理要求；项目开展可以及时发现病例，早期识别暴发疫情，早期处置，防止疫情扩散，减少感染病例，降低治疗费用，减少社会恐慌，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同时掌握我县新冠病毒毒株变迁规律、发病情况、指导防治工作，为制定有针对性的公共卫生防控措施提供依据。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16分）

2023年全年共发现和报告新冠病毒感染确诊病例234例，阳性检测25例。送检测序标本中发现2例为新发变异株，分别为奥密克戎XBB.1.9.1变异株、奥密克戎变异株FY.3分支，均及时规范处置，未造成疫情扩散。

养老机构监测：2023年1月-2月，在杨家、石河2个养老机构共采样检测926份，全部阴性。

新冠病毒感染发热门诊相关信息填报工作：全年安排专人审核，每天10点前督促填报，全年达到上级要求的单位填报率每天大于90%。每日对辖区内病毒变异情况、聚集性疫情发生情况、发热门诊就诊人数较前日增长率、发热门诊就诊人群核酸和抗原阳性率较前日增长率进行评估，每天按时上报日评估表，对连续3天发热门诊就诊人数较前日增长率超过10%的撰写3期专题评估。

采取实物和合同储备相结合的方式，储备了满足30天满负荷运转需要的应急物资。

四、评价结论

项目专项资金使用规范，按月有序开展工作，按质按量地完成了监测任务，自评分100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继续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乙类乙管”防控措施。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2.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100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市（州）本级、县（市、区）、省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项目名称 | 新冠防控经费 |
| 预算单位 | 大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 项目类型 | 医疗卫生类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 | 竹财预【2023】8号 |
| 资金管理办法 | 按项目预算法管理 |
|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县级配套资金 |
| 使用范围 | 新冠监测及防控 |
| 申报（补助）条件 | 按财政要求进行申报 |
| 项目起止年限 | 长期性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3,263.07 |
|  其中：财政拨款 | 3,263.07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应用于2023年新冠疫情防控工作，达到早期识别疫情，有效控制疫情，防制疫情蔓延，避免恐慌，持续保障人民身体健康的目标。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应急物资储备量满足天数 | ≥ | 30 | 天 | 10 | 30 |
| 新冠肺炎监测覆盖率 | ＝ | 100 | % | 10 | 100 |
| 初检阳性报告规范程度 | ＝ | 100 | % | 10 | 100 |
| 时效指标 | 发现病例的报告及时性 | ≤ | 24 | 小时 | 10 | ＜24小时 |
| 初检阳性报告及时性 | ≤ | 24 | 小时 | 10 | ＜24小时 |
| 经济效益指标 | 是否能及时发现并减少病例，减少治疗费用 | 定性 |  | 10 | 完成 |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是否能早期识别疫情，防制疫情蔓延，避免恐慌 | 定性 |  | 10 | 完成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县区域群众满意度 | 定性 | 为县区群众带来区域社会稳定 | 10 | 完成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疫情处置相关费用 | ≥ | 100000 | 10 | 完成 |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